

★ 20201022 ★

收文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司局函

自然资空间规划函〔2020〕235号

关于开展现行国审城市国土空间规划 城市体检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为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精神，落实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评估制度的要求，我局在2019年组织开展市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工作取得的经验和成果基础上，聚焦城区范围不够清晰、城市体检评估标准缺失等突出问题，组织编制完善了《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试行）》（以下简称《体检评估规程》，见附件2）、《城区范围确定规范》（见附件3）等相关工作技术规则。经部领导同意，决定在现行报国务院审批总体规划城市（名单见附件1）开展2020年度城市体检评估工作。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是党中央、国务院赋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重要职责，是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基础支撑。各地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充分发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法定空间数据优势，积极应用大数据提高效率，切实将体检评

估结果作为规划编制的前置基础、规划动态调整的判断依据、自然资源执法督察的重要内容，实现国土空间规划的全周期闭环管理。

二、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相关城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以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指标体系为核心，切实摸清现状，在安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等方面，找准问题，提出对策，形成评估报告。

三、城市体检评估工作中的城区范围，按照《城区范围确定规范》划定。在此基础上按照《体检评估规程》要求开展年度体检工作，指标计算采用 2019 年数据。

四、相关成果请于 12 月 20 日前提交。其中年度体检报告、附件和相关指标成果，经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定并盖章后，通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在线填报）”汇交；城区范围成果（按《城区范围确定规范》5.6 要求）经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定后以光盘介质离线汇交。我局将对相关成果组织审核和评估。

五、城区范围确定工作中须使用三调初始成果等数据的，应遵守部、三调办相关规定。未经允许，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自行发布本次体检评估和城区范围划定成果。《体检评估规程》、《城区范围确定规范》相关内容仅限工作范围内部使用，不得外传。

六、各地在工作中应注重发现、解决《体检评估规程》、《城区范围确定规范》技术规则中与本地实际应用严重不符等突出问题并提出有效解决方案，随报技术支撑单位研究解决。请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做好相应工作技术支撑，并以“百问百答”等有效形式及时总结提炼形成、更新答疑，视情组织在线或集中培训答疑。

七、请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相关城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各指定1名联络员，填报名单回执（见附件4）于10月23日前发送至ghjdc2019@163.com。相关城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明确城市体检评估、城区范围确定工作各1名技术骨干。技术骨干须加入技术支持QQ群1028357022。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工作联系人：国土空间规划局规划监督处 金贤锋，电话：010—66557579，传真：010—66557529；

技术支撑单位联系人：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规划评审中心 李莉，电话：010—83064903，18611956156；

体检评估成果在线汇交联系人：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技术工程部 赵越，电话：010—63882426，18051361885。

2、城区范围确定工作联系人：国土空间规划局规划监督处 黄致，电话：010—66557172，传真：010—66557529；

技术支撑单位及城区范围成果汇交联系人：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综合调查监测部 郑利娟，电话：010—68412489，13811573153。

- 附件：1. 现行国审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工作城市名单
2.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试行）
3. 城区范围确定规范（试行）
4. 联络员名单回执



附件 1

现行国审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 评估工作城市名单

直辖市（4个）：北京、天津、上海、重庆

省会城市（27个）：石家庄、太原、呼和浩特、沈阳、长春、哈尔滨、南京、杭州、合肥、福州、南昌、济南、郑州、武汉、长沙、广州、南宁、海口、成都、贵阳、昆明、拉萨、西安、兰州、西宁、银川、乌鲁木齐

计划单列市（5个）：大连、青岛、宁波、厦门、深圳

国务院指定城市（72个）：唐山、保定、邯郸、张家口、秦皇岛、大同、包头、辽阳、阜新、丹东、锦州、本溪、鞍山、抚顺、盘锦、吉林、齐齐哈尔、鹤岗、牡丹江、伊春、大庆、鸡西、佳木斯、苏州、无锡、常州、徐州、南通、扬州、镇江、泰州、绍兴、温州、台州、嘉兴、淮南、淮北、马鞍山、淄博、泰安、烟台、潍坊、临沂、枣庄、东营、威海、德州、洛阳、开封、新乡、平顶山、焦作、安阳、南阳、荆州、黄石、襄阳、株洲、衡阳、湘潭、珠海、汕头、湛江、惠州、东莞、佛山、中山、江门、柳州、桂林、三亚、三沙

附件 4

联络员名单回执

省/市	姓名	单位（具体到部门）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注：附件 2、附件 3 请在技术支持 QQ 群 1028357022 中下载。

公开方式：不公开

